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 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(单位名称)伊犁哈萨克自治州新华医院</u>的<u>(项目名称)伊犁州新华医院第二住院部血透室改造工程项目</u>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、<u>(标的名称) 伊犁州新华医院第二住院部血透室改造工程项目</u>,属于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建筑业</u>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新疆百科汇智实验室工程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 <u>48</u> 人,营业收入为 <u>4937.3</u> 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2969.2</u> 万元,属于<u>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</u>;
- 2、<u>(标的名称)/</u>,属于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/</u>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 人员 ____ 人,营业收入为 ____ 万元,资产总额为 ____ 万元,属于<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</u>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 人 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新疆百科汇智实验室工程有限公司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